

证券代码：603155

证券简称：新亚强

公告编号：2025-072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协议转让的基本情况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初琳女士于2025年11月24日与邯郸市城欣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城欣基金”）签署了《关于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初琳女士将其持有的94,420,2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90%）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以20.76元/股的价格转让给城欣基金。

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将由初琳女士变更为城欣基金，实际控制人将由初亚军先生、初琳女士变更为邯郸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

二、协议转让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初琳女士的通知，获悉上海证券交易所已完成对本次协议转让股份相关材料的合规性确认，并出具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确认表》（上证股转确字[2025]第231号）。

三、其他说明

本次协议转让事项尚需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

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协议转让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6日